

公司代码:603897 公司简称:长城科技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利润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概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城科技	603897
股东人数(万户)		股东户数	证券事务代表
股东名称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电子邮箱	0072-3007011	0072-3007011	
办公地址	丽水市莲都区城大道东1号	丽水市莲都区城大道东1号	
电子信箱	grandwall@yeah.net	grandwall@yeah.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47,192,470,002	4,432,774,302,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64,422,178,07	2,712,447,619,02
股东总数	上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9,408,407,008	5,006,250,691,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006,063,03	210,214,12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382,743,07	169,636,976,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表决权股份的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湖州长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00%	51,737,200	0	无
胡林祥	境内自然人	18.76%	36,696,100	0	无
浙江长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4%	30,000,000	0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行业并购基金	其他	2.00%	4,120,948	0	未知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0.50%	1,000,000	0	未知
潘永乐	境内自然人	0.49%	1,017,236	0	未知
交通银行-华融前海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0%	991,317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融前海-信腾资产-信腾资产投资基金	其他	0.40%	929,100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华融前海-信腾资产-信腾资产投资基金	其他	0.40%	815,000	0	未知
平安资管-华融-平安资产-华融	其他	0.30%	796,3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披露控股股东为湖州长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长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行业并购基金,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潘永乐,交通银行-华融前海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华融前海-信腾资产-信腾资产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华融前海-信腾资产-信腾资产投资基金,平安资管-华融-平安资产-华融,且各股东间不存在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2.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2.8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9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1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8月4日在公司浙江省湖州练市长城大道东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顾正麒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认为:(1)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2年1-6月份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2022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在提出意见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发现参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2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长城科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8月4日在公司浙江省湖州练市长城大道东1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权娜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依法运行、财务监督等事项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其中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5日

证券代码:603897 证券简称:长城科技 公告编号:2022-033

浙江长城电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

公司代码:002064 公司简称:华峰化学

华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华峰氨纶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

李亿伦

办公地址

浙江省瑞安经济开发区大道1号

电子邮箱

li.yilun@huafeng.com

2.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否

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适用/□不适用

公司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